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全国股转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下发《关于终止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1】1116号）。

根据决定内容，因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且未能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18日起复牌，并于2021年11月1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天纤”。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18日起复牌。恢复交易期间，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摘牌天纤”，股票代码不变，仍为“831759”，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整理期为2021年10月18日至2021年10月29日。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1月1日终止挂牌。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现由于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主办券商联系人：徐宏珠

联系电话：010-68573137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